

八

編

類

纂

八編類纂卷之七

圖書編

六經類

禮

定論

據儀禮上  
士下士上

大夫下大  
夫各不同

禮前上之  
明證

朱熹曰儀禮禮之本根而禮記乃其枝葉。又曰儀禮經也禮記傳也。按儀禮止有士大夫禮而無天子禮。必合彼二禮與它書有及于禮者然後成全禮焉。朱子自輯家鄉邦國王朝禮其餘喪祭二禮以付其門人黃幹楊復僅以成書名曰經傳通解。論儀禮

呂祖謙曰朝不混市。埜不踰國。人不侵官。后不敢以

是根本

漢子皇皇  
未幾只是  
如此

于天子之權諸侯不敢以僭天子之制公卿大夫不  
牟商賈之利九卿九牧相屬而聽命于三公彼皆民  
上也而尺寸法度不敢踰一毫分守不敢易所以習  
民于尊卑等差階級之中消其僭上無等之心而宣  
其道德之意是以民服事其上而下無覬覦賤不亢  
貴卑不踰尊舉一世之人皆安于法度分守之內志  
慮不易視聽純一易直淳龐而從上之令父詔其子  
兄授其弟長率其屬何往而非五禮六樂三物十二  
教哉方位國埜設官分職何往而非以爲民極哉嘗  
讀晉國國語每歎絳之富商韋藩木捷過朝之事以

八夫  
以混

便之  
知都  
三禮  
周禮  
矣如  
李六  
詳三  
道意  
皆在  
九維  
全特

爲富商之僥于財。使之澤其車而華其服。非不足  
而必易車服于過朝之際。不敢與士大夫混然無別  
焉。民志之定而中道之存。成王周公之遺化固隱然  
在此也。朱熹曰。今觀諸經。其措置規模。不徒于弼亮  
天地和洽神人而盟詛讐仇。凡所以待衰世者。無不  
備也。不徒以檢梃君身。防絕禍患。而米鹽絲枲。凡所  
以任賤役者。無不及也。使之維持一世。則一世之人  
安。維持百世。則百世之人安。維持千萬世。則千萬世  
之人安。貽謀燕翼。後世豈無辟王。皆賴前哲以免。則  
周公之用心也。禮記就于漢儒。則王制所謂朝聘。爲

禮記卷之八  
多通付之  
一編

文襄時事，月令所說官名，爲戰國時事，曾未若周公禮之純乎周典也。按劉歆以考工記補冬官，未始有異議者。宋淳熙中，俞廷椿始著復古篇，謂司空篇實出于五官之屬，且因司空之復，而六官之譌誤，亦可以類考。嘉熙間，王次點復作周官補遺。元秦定中，丘葵又參訂二家之說，以爲成書。吳徵作三禮考注，且謂冬官未常亡，而地官之文實亡。論周禮

禮頤口禮記雜出于漢儒，然其間傳聖門緒餘及格言甚多，如樂記學記之類，無可議者。檀弓表記之類，亦有至理，惟知言者擇之。如王制禮運禮器，亦多

傳古意。又曰禮記除中庸大學。惟樂記爲最近。記其亦近道乎。其言正。朱熹曰禮記要兼儀禮讀如冠禮喪禮鄉飲酒禮之類。皆載其事。禮記只發明其禮。讀禮記而不讀儀禮。則許多禮俱無安着處。或謂禮記乃漢儒說話。恐不然。如樂記所謂天高地下六句。漢人安能到此。吳徵曰漢興得先儒所記禮書二百餘篇。大戴氏刪爲八十五。小戴氏又損益爲四十二。曲禮檀弓雜記分爲上下。馬氏增以月令明堂位樂記。鄭氏從而爲注。總四十九篇。論禮記

自秦焚禁以來。至武帝表章六經。此書尚未出。况馬

鄭敘述周禮而不及儀禮劉歆敘述儀文而不及儀禮喪服終篇無天子諸侯之文可見在漢時已不免殘闕錯亂非全經也明矣至宋又禁之不列學宮卒欲求全經於千百之下也難矣哉然韓愈嘗苦儀禮難讀以爲文王周公之法制粗在於是班固藝文志以魯高堂生所傳博士禮十七篇其篇數與儀禮同則此書固非全經亦必古人之所遺也今考其書猶有可疑者在焉吉凶軍賓嘉皆有禮也而軍禮獨闕自天子至士皆有冠禮而大夫獨無鄉飲酒禮有黨止以正齒位而今獨不載焉賓禮之別有八燕禮之

別有四皆冠以上夫射之禮獨名曰儀朝遇之禮不錄而獨存覲禮其他禮食不載而獨有公食大夫禮謂是書無殘闕雜亂也可乎哉

儀禮篇目叙

月令一書以爲周公作自蔡伯喈始以爲呂不韋作自陸德明始以爲周公邪孟夏令大尉則大尉乃秦官非周人之司馬也季夏令百縣則郡縣爲秦制非周人之鄉遂也季秋受來歲之朔日則建亥爲秦制非周人之建子也以爲呂不韋邪則參衣赭衣之世何取於孟春之布德坑儒焚書之世何取於仲春之雩某罷侯置守之世何取於季夏之封侯况始皇十



二年不韋已死矣。至十六年秦始皇兼併天下，以十月爲歲首，而陸之說其果然歟。然則是書始於何代曰漢，儒力也。大尉之職郡縣之制，漢實因之。布德之詔釋菜之禮，漢實有之。歲朔始於建亥，諸子分王受封，漢初實行之。但其中有可訾議者，東方之帝必曰大昊者，出於鄒衍五行之說。後儒推其相生以德始於木，故大昊主春夏火也。炎帝以火繼木，故主夏中央土也。黃帝以土繼火，故主中央秋金也。少昊以金繼土，故主秋冬水也。顓帝以水繼金，故主冬古者盛德之君亦多矣。然特於此數君專主四時，又安知木德

必始於太昊也。且黃帝少昊父子也。父子之間必主土金之相繼也。耶德莫備於堯舜。又何四時之配。視乃不得與也。曲禮之五祀曰：戶、竈、中、雷、門。行是矣。祭法加爲七祝。古無有也。惟見於漢儒之記。禮乃於春則祝戶，夏則祝竈，中央則祝雷，秋祝門，冬祝行。又以陰陽出入盛衰言之。而所祝各一其處。何哉。且肝木心火脾土肺金腎水。此五臟屬五行。不可易者。今乃春祭先脾，夏祭先肺，季夏祭先心，秋祭先肝，冬祭先腎。鄭氏曰：此以五臟之上下次之。春爲陽中，於藏值脾。故脾爲尊。據五臟肺最居上，何爲不尊肺而四時

所祭之物果合其序否也。王者南面聽天下，自有常居。何至春居青陽，夏居明堂，秋居摠章，冬居玄堂，又列大廟左右，以配十有二月，而使其每月遷徙，往來無定所哉。天子所乘之車，不過五輅，或祀天，或即位，或田獵之事，取其所空則有之。若車馬旂章衣玉，必欲四時各一其色，所食各一其味，所用各一其器，不亦失之太拘忌耶。

月令辨

成王幼，周公爲冢宰攝政，以王命賞罰天下，何嘗去北面之禮，而居非常之位哉。明堂乃曰周公朝諸侯于明堂之位，天子負斧依南面而立，又曰周公踐天子

位果如是，則周公居尊矣。曾謂周公如果有是乎？又曰：以周公有勲勞于天下，封周公於曲阜，地方七百里，命魯公世祀以天子禮樂。此又謬亂之甚者。魯昭公曰：吾何僭哉？子家駒曰：設兩觀乘大輅，朱干玉戚以舞，大夏八佾以舞，大武，皆比天子之禮也。觀春，秋書初獻六羽，書郊書望，書新作南門，新作雉門，及兩觀，無非惡魯人之僭天子。何得謂魯用天子禮樂兼虞夏商周之制也？孟子以魯儉於百里，彼乃以爲七百里，周書以唐虞官百，夏商官倍，彼則以有虞官五十，夏后官百，戾經違古，莫此爲甚。至其大可怪者，

乃曰魯之君臣未嘗相弑也天下以爲有道之國其果然乎夫春秋一書十二公之中相弑害已如此而謂未嘗相弑何也蓋彼朱嘗觀春秋故妄說至此後世不察乃據以爲禮經其謬亂又何如哉

明堂位辨

今觀其書言爵位則采孟子之文言官則采左氏之文言巡狩則采書之文其餘襍以公穀等說縱使於諸經傳一無所悖尚不可以語周之成書也况其雜亂抵牾不可勝言耶夫孟子以天子一位公一位侯一位伯一位子男同一位凡五等彼則分子男爲二位而不及天子孟子以君一位卿一位大夫一位上

士一位中士一位下士一位凡六等彼則不言君之位而惟五等此其等位既以異矣其餘則皆孟子之全文也又以大國次國小國無異制而皆有上士七十二人若諸侯上士七十二人則中士下士又當何如吾恐一國之內安足以祿養之也謂四海之內九州州方千里州建百里之國三十七十里之國六十五十里之國百有二十九凡二百一十國并九州計之則爲千七百七十三國周制諸侯已不可知矣其見於春秋者并附庸不過百八十國見於左氏傳不過倍加之爾借謂僻陋小國未嘗盡見於經而又或

見侵於强大恐亦未必如其所定之數也天子之縣  
內方百里之國九七十里之國二十有一五十里也  
國六十有三凡九十有三國古者畿內不以封建諸  
侯雖有公卿采地而謂之百里七十里計九十有三  
國也、有是事哉、謂天子使其大夫爲三監、監於方伯  
之國、國三人、古亦何嘗有三監之名乎、惟周封武庚  
於商、慮其煽亂、乃命管叔、蔡叔、霍叔、監之、安得謂國  
各有三監而謂其爲古之制乎、此亦因周禮有立其  
監之語而推演之、亦安必其爲天子立監之定命也、  
謂諸侯初則禘、禘則不嘗、夫禘之爲祭、大祭也、王者

當禘其祖之所自出，乃謂之禘。春秋書，皆譏其僭也。何得爲諸侯之祭乎？若指虞夏之制固如是，恐亦不至以天子之祭爲諸侯之祭也已。王制

夫武王未受命，至成王時，周公制禮作樂而教典大明。人咸知名分所在，不敢僭踰。乃公力也。豈有周公方薨，成王遽以天子禮樂賜魯，即大壞周公之典禮乎？誠如是，則周公謚當何稱？葬用何禮？必王而後可也。然廟謚曰公，葬禮亦公。天子禮樂何用哉？或疑非成王時是矣。謂平王賜惠公也，亦豈然哉？其意以治朝賢君，則典禮不紊，而衰世庸主，則賞賜濫行，故疑



在乎王之世，獨不思周轍雖東，魯在當時，不過爲次國耳。大國如齊、楚、晉、宋，敵國如鄭、衛、陳、蔡，設周平王以私意厚魯，而各國豈肯嘿然而已乎？又肯以上世無功德，而甘處弱魯後乎？以晉文之霸，襄王藉其功以反正，至請隧，則曰：「王章也。」未有代德，而有二王，亦叔父之所惡也。惠公於平王，何有哉？然則孰賜之也？曰：未嘗有賜之者，魯自爲之也。春秋書禘，書郊，正以見魯之僭用禮樂云爾。厥後乘大輅，載弓矢，作丘甲，設兩觀，並用天子禮樂，其勢乃至此極。豈惟魯哉？晉用六軍，僭天子之軍也。晉人曰：以寡人之未禘祀，僭

天子之祭也。甚者吳楚乃僭稱王而無所顧忌矣。苟不明春秋書郊書禘之旨而直以魯之禮樂有所賜爲榮。則晉之六軍禘祀亦有所賜乎。此所以謂成王平王之賜。二說皆非也。或者又以魯頌有云龍旂承祀六轡耳。春秋匪懈享祀不忒皇皇后帝皇祖后稷。然則魯人之所以頌美僖公者亦非歟。曰魯僭郊禘已非。一日後人又皆安常習故莫覺其非以爲君之功德而頌美之矣。借曰出於天子所賜其於僖公功德何與也。觀春秋書公會齊侯於淮以見僖公服楚之役而頌乃謂淮夷卒獲則詩人之頌果可盡信否。

乎噫孔子於詩之魯頌則存而不刪春秋於魯之郊  
禘咸筆而不削惟合詩與春秋並觀之則漢儒記禮  
之謬不待辨而見之矣

魯階禮樂

仲康之世夏少衰矣如胤侯之征羲和書謂之胤征  
史官嫌其若胤侯之專征必曰胤后承王命徂征有  
周之盛獫狁猶獫矣周王爲出車之詩命將以討獫  
狁而南仲之令衆也乃謂自天子所謂我來矣可見  
治世明主必不以征伐之權假人也或以弓矢爲征  
伐之物弓矢賜于天子則征伐即可專矣不知古者  
諸侯有大功天子賜之弓矢及圭璠蓋殊禮也賜之

圭瓚也。使得爲噍。以祭先也。賜之弓矢也。使得以待  
王命。征不庭也。故王制曰。諸侯賜弓矢而後征。伐謂  
之。而後未嘗不本於王命也。安得遽謂其得專乎哉。  
晉文侯有攘戎之大功。平王賜之弓矢。作文侯之命。  
未嘗有專征之語。彤弓之詩。亦以錫有功之諸侯。未  
嘗有專征之命也。得賜弓矢之國。即可專征。春秋之  
戰。皆義戰。而敵國亦可以相征矣。此所以諸儒之說  
倡而後世恃強跋扈。皆得藉口實而啓僭亂之萌也。  
或曰。史記崇侯虎譖西伯於紂。紂囚西伯于羑里。後  
紂赦西伯。賜之弓矢。斧鉞。得專征伐。于是伐崇作豐。

何也曰崇固當伐而命之伐者必紂有是命也向使  
紂無是命文王一得弓矢之賜即敢擅伐崇密以修  
諸已之怨而紂豈能容之乎或曰左氏嘗載管仲之  
言曰管召康公命太公且曰五侯九伯汝實征之此  
言又何也曰太公之賢使有王命得征伐五侯九伯  
可也何嘗使不公得以專之乎若晉文侯之子孫恃  
其先世得弓矢之賜齊太公之子孫恃有康公之言  
皆可以專征諸侯是乃周成王平王教之偕而導之  
亂孔子有道無道之言亦不足信也已諸侯專征  
古人於射義必設侯以命中即詩猗嗟章所謂終日

射侯賓筵章所謂大侯既抗是也。漢儒記作射義乃曰射侯者射爲諸侯也。侯取諸侯之義。已失之矣。鄭康成因之注周官司裘曰謂之侯者天子中之則能服諸侯諸侯以下中之則得爲諸侯不亦愈失而愈遠哉。夫天子之於諸侯其初皆其兄弟子姪其後繼世或祖父之列其在異姓必皆功德之後而爲甥舅之國故天子待之不曰伯父叔父則曰伯舅叔舅所以親之敬之賓之友之而後責之以臣順豈敢於大射禮取射諸侯之義而待以禽獸之類哉。周長弘嘗以諸侯不朝乃設狸首射之狸者不來也將以警不

來者晉人怒殺長弘而愈不服况無故而不以人道待諸侯耶且天子中之則能服諸侯蓋天子固已服諸侯矣奚必射之中而後服也使萬一不中則不能服諸侯矣奚可哉天子建萬國親諸侯使之世世守而勿失乃謂諸侯以下中之則得爲諸侯則雖無功德而但於大射一中便列土而封建乎鄭氏之說蓋亦祖射義而不知其非者也射義曰射中則得爲諸侯不中則不得爲諸侯觀其下文猶以諸侯貢土於天子天子使射中者得與於祭則君有慶而益地不中者不得與於祭則君有讓而削地得爲諸侯者以

有慶也。不得爲諸侯者，以有讓也。卽天子之賞罰諸侯，惟在射之中否。揆之書云：五載一巡狩，羣后肆朝，敷奏以言，明試以功，車服以庸。孟子云：入其疆，土地闢，賢俊用，則有慶；土地荒蕪，倍尅在位，則有讓。已不相合。况鄭氏因其說諸侯以下射中，則得爲諸侯，尤不可也。昔晉侯齊侯相與投壺，晉人謂寡君中此，則爲諸侯；師齊人謂寡君中此，則與君代興，皆中之識者。謂晉人失辭，晉固爲諸侯師矣。何待中壺爲雋耶？自是齊人與晉干戈相尋，投壺之諸啓之耳。以此知古人射侯，必不取諸侯之義。天子諸侯中之，必不加



鄭氏之說明矣。禮樂不實有於內而徒行於弓矢之間，恐古之選士有不然者。惟周禮鄉大夫獻賢能之書，退而以鄉射五物詢衆庶，則有之。何至如射義進爵紉地，蓋出於射也耶？或曰：古者不以射取士，何謂侯以明之乎？蓋以四鄰之臣若不在庶頑之重罪者，則猶可撻拭而勿棄之。侯以明其藝，撻以記其過，書以識矣。非庶幾與之並生可見。試以射又撻其過，侯與撻並施而據此爲古之人選士之法也，可乎哉？射義

昏義曰：古者天子后立六宮，三夫人九嬪二十七世婦八十一御妻，以聽天下之內治。天子立六官三公

九卿二十七大夫八十一元士以聽天下之外治據  
本文亦無可疑後儒謂夫人嬪世婦御妻卽天子六  
宮中有名位之妾媵夫以天子之尊臣妾天下豈百  
二十人之足多哉但以理揆之一人御衆女爲古帝  
王定制其不可疑甚明奈何鄭康成又註爲當夕之  
說謂后當一夕三夫人當一夕九嬪當一夕二十七  
世婦當三夕八十一御妻當九夕每十五日而一周  
是說也夫易之剝六五貫魚以宮人寵非謂天子自  
后以下所以備數宮中者不無其人但大昏之義載  
爲定數非徒當夕之說其悖於理而以一人御衆女

古帝王必不以此立教也。有三公必有三夫人，有九卿必有九嬪，有二十七大夫必有二十七世婦，有八十一元士必有八十一御妻。合一朝之外治，不外乎六宮而莫非天子之所統。合廷臣之內職，不外乎六其妻。莫非天子之命。婦合百官朝于天子，所以輔天子明章天下之男教。合百官之命婦朝于后宮，亦以助后明章天下之婦順也。使天下之百官悉敬承天子之男教，則外和而國治矣。使百官之命婦悉敬承后之婦順，有不內和而家理者哉。以此言之，則又何

必夫人嬪與世婦御妻必爲天子宮中有名位之妾

媵而後可也

昏義

古今論三代封建之制惟孟子曰公侯皆方百里伯  
七十里子男五十里其大略可據者如此質之武城  
列爵惟五分土惟三之說相脗合天子地方千里質  
之商頌邦畿千里之說無間然也王制封建之法則  
一循乎孟子然曰四海之內九州州方千里州建百  
里之國三十七十里之國六十五十里之國百有二  
十凡二百一十國天子之縣內方百里之國九七十  
里之國二十有一五十里之國六十有二凡九十三

國九州千七百七十三國天子之元士諸侯之附庸  
不與以應周千八百諸侯之數定爲畫一之法斬然  
不易何拘泥不通至此也夫以九州之地容千八百  
諸侯猶有近似者若如周禮大司徒建國之制則諸  
公之地封疆方五百里諸侯四百里諸伯三百里諸  
子二百里諸男百里職方氏凡千里封公以方五百  
里則四公方四百里則六侯方三百里則十一伯方  
二百里則二十五子方百里則百男以周知天下夫  
以千里之地封公者四是四公各得二百五十里六  
侯各得一百六十六里十一伯各得八十九里二十

五子各得四十里，百男各得十里，而男之國果止乎？  
里，職方氏果與大司徒之說不相妨乎？以職方言之，  
雖海內之地止封六公九侯二十二伯五十子二百  
男，地猶不足，而周之諸侯果止於二百八十餘國而  
已乎？若以大司徒之制言之，春秋時有年表可考者  
止二十二國耳，爲公者三，爲侯者八，爲伯者五，爲子  
者五，爲男者一，是二十二國已去七千三百里矣，而  
周果二十餘國而已乎？是皆不通之說也。奈何後儒  
必欲以周禮大司徒職方氏所載與王制孟子之說  
強而合之，有曰於天子言千里者兼軍賦而言之於

諸侯言百里七十里五十里者獨舉軍制而言也於天子言萬乘者以賦法通率也於諸侯言千乘者兼軍賦而言也於諸公言五百里諸侯言四百里伯言三百里子言二百里者包山川土田附庸於疆理也於諸男言百里者獨舉出軍賦之封疆也似乎不相倍矣然公侯之封如此其廣則析海內九千里之地不足以容數十國而名山大川方數百里者果可以一國包之封疆之內焉否乎有曰周禮封疆方五百里徑只百二十五里方四百里者徑只百里方三百里徑只百二十五里方二百里徑只五十里方百里者

徑只二十五里似與王制孟子不相信矣然侯伯子  
之地雖已脗合而公之地多二十五里男之地僅得  
五十里之半况二十五里果可以爲國若乎有曰天  
子畿內方千里者開方實萬里也然則公侯方百里  
者開方則千里矣豈長則百里闊則一里之謂乎惟  
孟子公侯皆方百里伯七十里子男五十里庶幾近  
之是故封疆雖有定制而山川土田附庸之錫則不  
在定數之中如魯頌曰乃命魯公俾侯於東錫之山  
川土田附庸曰泰山巖巖晉邦所瞻奄有龜蒙遂荒  
大東如大雅曰王錫朝侯其追其貊奄受北國曰告



于文人錫山士田可見山川土田附庸則又天子展親報功之特典而不可以定制拘之矣設使天子盡以九州之地封建諸侯而然餘則巡狩述職有當慶而益以地者果削彼國之地以益此國亦不論土地遠近爲何如哉立國之初封建以定繼世而王者欲以分封子弟必須滅他國而後可哉觀周襄王以陽樊溫原攢茅之田錫晉文原人不服乃至興師以伐之亦以世守其地不肯遽從他人而山川土田猶有不屬諸侯封疆之內者在也特疑

崑山王氏曰周官中有原兼官不別設官者有其官

相聯不得不兼者。有平日不設臨事設之事畢復罷者。皆使人以其所能用人以其餘力。故事治而功不妨。官設而祿不費。所以善也。周禮考

大司徒以土圭之法測土深正日景以求地中。由是建王國制其畿方千里。土圭之法不見於地。經惟見於周禮。大司徒及典瑞玉人之官以是測日景長短。求與土圭等蓋謂周公營洛邑之事。鄭氏謂周公居洛營邑於土中。七年使成王居洛邑。夫周公營洛邑未嘗與成王居之也。至犬戎之難。西周已喪。平王始遷居焉。今指洛邑謂之王闕王畿。卽謂成王居之。豈

不戾乎。若但測景求地中而不居，則不得謂之王畿王國也。古之聖人定都建國，特取其便於時爾。堯都平陽，舜都安邑，文王居豐，武王居鎬，何必其地之中。耶賈氏謂五帝以降，惟湯亳得地中，堯舜雖不得地中，而政令均天下治者，以並在五嶽之內。周公之岐鎬，處五嶽之外，故周公東居洛邑，此因鄭氏而愈失之也。堯舜文武之治，若不施仁政於民，則居地中何益。徒居地中，與五嶽之內，卽能令政教均天下治者，陋儒之見也。且先儒謂今潁川陽城爲地中，故置中表。若然，則公何不卽都陽城，乃營洛邑乎。洛邑去陽

城亦遠矣。既求地中而不以爲都，何耶？又曰：日南則景短多暑，日北則景長多寒，日東則景夕多風，日西則景朝多陰。說者謂：凡日景於地千里而差一寸，南表千里，景短一寸；北表千里，景長一寸。有是理乎？若千里卽差一寸，萬里乃差一尺也。此已不可。况謂東表去中表千里，晝漏半中，表景得正時，東表日已跌矣。是他於日爲近遠，故得景夕，而表去中表千里，晝漏半中，表景得正時，西表日未中，是地於日爲近西，仍得朝時之景，此甚不可也。日月麗天，萬里同峇，纔去千里之所也。知得正時在東之景已夕，在西之景

方朝若然是夏日之至晝漏方半東去地中千里之  
人以西方之朝爲夕。西去地中千里之人以東方之  
夕爲朝。使相去數千里之外。則當以晝爲夜。以夜爲  
晝矣。卽雖蠻夷之地。窮日際月窟之所居。亦不至是。  
昔堯命羲和宅嵎夷。命羲叔宅南郊。命和仲宅昧谷。  
命和叔宅幽都。皆以觀日景之出入短長。陰陽氣候  
之偏正。未嘗聞四方日景之異。如此。又曰天地之所  
合也。四時之所交也。風雨之所會也。陰陽之所和也。  
夫謂之中國居天地之中者。以外有東夷南蠻西戎  
北狄之爲中也。其蠻夷之地。或相蓓蓓。或相什百。在

四夷之域廣狹自不同。中國之內。但止一洛正爲天  
地之所合。四時之所交。其果然乎。故營王邑者。欲居  
天下之中。使四方道理均。此則可矣。而謂天地必合  
於此。四時必交於此。恐無是理也。况於風雨之會。陰  
陽之和。無亦在人君德政應天心如何耳。但居洛邑  
以求風雨之會。陰陽之和。空言也。此無他。蓋見書召  
誥有王來詔上帝。自服于土中之言。故作周禮者。衍  
其說也。不知書所謂土中者。但謂道里均耳。使周公  
必以土圭測景求地中。則書載營邑之事詳矣。豈得  
不言。今觀洛誥之書。特云卜澗水東。卜灑水西。何嘗

如大司徒及諸儒之說學者苟知成王未嘗營居洛

邑之說自可知其非也

建都之制

鄭氏釋王制方曰武王初定天下更以五等之爵增以子男而猶因殷之地以九州之界尚狹也周公致太平斥九州之界封有功諸侯大者五百里最小者百里蓋據大司徒之文夫堯舜夏商周之地不過九州致周職方掌天下之圖無以過於禹貢之域禹之疆域東漸于海西被於流沙朔南暨聲教夫既已窮于海至于流沙將何所斥廣哉借能斥大邊境取夷狄之地不亦可增封於內此甚不然也

封國之制

六鄉之民，不過七萬五千家耳。今每鄉卿一人，中大夫五人，下大夫二十五人，上士一百二十五人，中士五百人，下士二千五百人。一鄉之中，自卿至下士，凡三千一百五十六官。合六鄉計之，則有萬八千九百三十六官。不知七萬五千之家，何以供之也。至遂人言六遂之制，又云五家爲鄰，有鄰長，推而上之爲理。爲鄰爲都爲縣爲遂，爲異於鄉之制。併六家計之，亦萬八千九百三十六官。六遂又能供之耶。合鄉遂之數，則爲三萬六千八百七十二官。據孟子王制諸侯而下士比上農夫食九人，使六鄉六遂之官皆食諸



侯下士之祿則三萬七千八百七十二官。蓋食三十萬有餘人。鄉遂之中耕者凡幾萬人。乃食三十萬不耕之人乎。况又不止。皆食諸侯下士之祿。况又鄉遂之外他官至衆。內而三公三孤之屬。外而諸侯之臣。不知其幾。借謂堯舜之世事簡。而建官少。周之世事煩。而建官多。夏商不過倍。唐虞之制。周人亦不過倍。夏商之制。何得與夏商相甚。乃數萬倍耶。蓋彼但見成周建官之多。而不計其數。乃誕謾至此。其官之制天官之屬。乃使九嬪。世婦。女御。如女祝。女人。與焉。春官之屬。乃使世婦。世吏。內宗。外宗。與焉。在世婦。則每

宮卿二人是禁幃之內。男女雜列其職。豈分別內外之理哉。古者內外言不出入於幃。今使宮嬪而屬六卿。使朝臣而化九嬪。周公必不爲是也。又曰凡賓客之裸獻。羣爵皆贊說者。謂王同姓及三王之後來朝。覲爲賓客者。行裸禮時。后則亞王禮賓。王享燕之后。則亞王獻賓。羣爵后所以亞王酌賓也。此又不可之甚者。方宗廟之事。后助王祭禮也。賓客何得與后相酌。卽爲王同姓三王後乎。以在中饋正位乎。內之婦人使之外接賓客。雜與有司行裸獻之禮。則易家人之道。不足爲訓也。釋者又引陽侯來朝於穆侯。穆侯

享陽侯夫人助君子酌于賓陽侯見夫人色美遂殺  
穆侯而竊其夫人故夫人廢享夫人之禮誠如是說  
則周禮制未足以經國家其弊乃至於使其臣竊君  
之夫人豈防亂之禮意乎予謂君有賓客必無后夫  
人裸獻之禮此果有之則陽侯竊夫人之亂亦宜至  
於此矣蓋此特漢儒以后夫人有助祭裸獻之禮而  
謂賓客亦然世人惑其說不見其禮行於世故爲陽  
侯竊夫人而廢夫享之說也又曰比建國佐后立市  
設其次置其序正其肆陳其貨賄出其度量祭以陰  
禮此又不可也婦人無外事何得以立市乎說者謂

后職主陰王立朝后立市陰陽相承之義若然凡事之屬於陰者皆后主之也祭天陽也祭地陰也祭日陽也祭月陰也祭祖陽也祭社陰也然則祭地祭社祭月等事何不歸之后乎吾聞神農教人口中爲市者矣未聞后之立市也聞舜之巡狩同度量衡者矣未聞后之出其度量也王之事后不得與猶后之事王不得與也日昱乎晝月昱乎夜各不相侵而後得陰陽之義也是故牝雞之晨周王數其惡哲婦傾城詩人記其亂歷觀聖經之訓未有婦人與政者獨漢儒序詩以求賢審官知臣下之勤勞爲后妃之事蓋

特禮亂常之謬說不可以訓也。作周官書者之說與序讀內宰意所不可者三。以陰禮教六官教九嬪以婦職教九御一也。凡賓客之裸獻瑤爵二也。凡建國佐后立市三也。以爲誠如此則陰陽非以相感乃以相侵爲亂之本。秦漢以來女禍相仍蓋不知道者之說有以啓之也可不戒哉。古書之駁

其謂官不必備者難其人。卽不必其備可也。而何可一無設也。故三公不設而以爲兼官。若加官也。周季世之事。亦公本所爲建官意也。周禮六官

冬官錯雜于五官。而其職尚在。是名雖爲亡而實未

嘗亡也。漢儒補以考工記，而其職遂亡。是名雖爲補，而實則已亡也。蓋徒以司徒之爲地官，遂以土地物產之事，盡歸地官職掌之中，而不知司徒之掌邦教，豈以度凡居民之職，皆爲司徒教化之事乎？矧以司空之官，而繫之以飭化八材之事，則其所以率屬者，其止於百工之職已乎？以冬官之典，而盡之於審曲面勢之能，則其所以佐王者，其止於王事之式已乎？或者因此遂指爲漢儒附會之說，不知其所附會者，止于考工記一編，而不可以病此書之全也。周禮六官存

彼體國經野設官分職後代法，雖變更意多沿襲，獨

宮府一體兵農一致教士於鄉而選舉之三事于治體所關尤切乃後王皆莫之祖述焉則深可慨也嘗讀天官篇惟王宮后宮莫非冢宰所統故宮正而下主宿衛及王之左右內宰而下主內政及后之左右無非欲王之贊襄使令罔非哲人常變守衛罔非吉士一匡王以正也所以王后世子動有式法寺人內監悉有禁令王誰與爲不善哉視後代宮中事竄雖宰相莫得預聞者相徑庭矣然此惟得其宮中府中相爲一體之意而變通之可也不然古今時勢懸隔豈特天子與非君送迎揖讓后妃夫人與尸賓獻酌

后世不可通行。如宮闈之內。豈府史胥徒所得與。九  
嬪世婦。豈內宰所教乎。但官府統攝內外。聯比此則  
天下根本所繫。真世世不刊之典也。民制起于比閭。  
鄰里。兵制起于伍兩卒徒。居則相與荷耒耜以相耕。  
擄出則相與荷戈盾以相戰守。所以人服習而政便。  
安上易事而下易使也。以此較之後世。民自爲民。出  
粟以養兵。兵自爲兵。出身以衛民。人不佞矣。何先儒  
之論止知王國六軍取足于六鄉。是六鄉七萬五千  
家出六軍七萬五千人。則六鄉人人盡用。歲無更休。  
縣遂都鄙居然無事。何勞逸不均也。况王國止此六



軍則公私之田孰與耕獲天子巡狩征討之類孰爲之迭用哉不知比閭族黨州鄉惟以服役守禦猶後世京軍主居守王畿爲國本也伍兩卒旅軍師實通王畿千里之內更休而迭調之猶後世郡國調遣更番上直之兵也鄉言教而遂言農彼此正可互觀以民數起兵數鄉遂實非偏重此兵農合一周制所以爲至善也

先儒紛紛之說以爲王畿中鄉遂都鄙輕重異制畿內外寬簡異法三等侯國亦有多寡不同大率不明里數以四而方里而計地少三倍夫孟子方里而非

此方字爲實。故謂四面方一里爲一井。地方千里。地方百里。此方字爲虛。猶地面地土之云。故以五冀一直而計四面各皆千里百里。斯乃爲實。若以四面總計則方千里者止二百五十里。方百里止二十五里而已。又泥于同十爲封。封十爲畿之說。地又少數倍。不知同十爲封者言自此以上。乃可以封國。若上公當有四十封之地。十同者極小之封耳。封十爲畿者。諸侯封國大者食實封一百二十五里。小者五十餘里。故十倍之爲畿耳。苟封國止十同之地。一直不過七十餘里。齊魯諸國若費邑卽墨皆原封疆也。數百

望之廣矣止于七十里于封之地爲百同四面總一  
千里一直止二百五十里周都關中沃野千里又兼  
成周之地豈若是小耶包咸何休諸一同百里卽諸  
侯百里之地諸侯合有車千乘一同之地亦當出車  
千乘故謂一同出車十乘一通出車一乘夫一乘百  
人數子可缺也地有上中下約之爲一井四家數不  
能增也以四十家而出百人一家內應出五人若是  
理哉其弊皆因指定四面爲百里又限于諸侯千乘  
遂爲此說以合之也季氏以方里爲井爲一里故謂  
公侯之國方百里提封萬井爲里者萬大國三軍則

每井當出三人，七十里之伯國當積五十里，是半于公侯，次國二軍，則每井當出四人，子男方五十里，爲方里者二千五百里，又半于伯也。小國一軍，每井亦當出四人，此則計侯國原出車之數，止計其三軍二軍一軍，又謂每軍止萬人，遂生出三四人之說，獨不思一井有上中下受地，止于四家，而出四人，止可以供軍，將何以耕田而別有所爲乎？馬氏則據司馬法成方十里，出革車一乘，以百井而出一車，百里之封爲方十里者，百僅出車百乘，不及千乘之數，因增爲三百一十六里，有竒，以附于周禮封疆方四百里之

說李氏亦據成方十里出車一乘同方百里提封萬井出車百乘同十為封十萬井出車千乘封十為畿畿方千里百萬井出車萬乘遂以謂成出車一乘積至百同為萬乘此畿內之制通出車一乘積至十同出車千乘此諸侯之制則畿內地寬侯國地窄所以不同夫謂通出車一乘者固不足道若謂成出車一乘民亦不堪命謂天子之車止此萬乘亦限于以四面總計為千里故不知有更休之法且天下之民一也豈有內輕外重遂差十倍之遠哉愚之計地以千貫一直而論中間所包有數倍之多故天子之地四

面一直千里，上公一直五百里，至男那一直百里，其地既廣，名山大川不以封，封內惟有小山川，除其三分之一，故以天子計之，爲田一千六百同，每同出車百乘，此乃備車之數，猶今十排年人盡兵也。通王畿一十六萬乘，司馬法所陳是也。有簡稽之數，爲更番調遣而設，卽府兵之制，猶今之該年每十乘而稽其一。通王畿內一萬六千乘，經傳所稱天子萬乘是也。有用軍之數，爲大師大田征行而設，卽後世從征之士。猶今里甲之當直者，天子止於六軍，爲大司馬教閱之軍。大雅棫樸云：周王于邁，六師及之，是也。其調

遣之法于該年輪流而徧。侯國之制亦每同出車百乘。當有數千乘。亦猶今之十排年也。其簡稽之法。十年一輪。故止稱千乘。至于所謂三軍二軍一軍者。亦該之當直者耳。是故王畿侯國鄉遂都鄙出車之數。並無多寡不同。斯民之役。並無勞逸異制。自王國以達于四海。均平普徧。所以為萬國咸寧之道也。或疑禹會諸侯於塗山。執玉帛者萬國。武王伐殷。諸侯不期而會者八百。如周禮封侯之大安。得有此國數耶。蓋公食者四之一。侯伯食者三之一。子男食者半。則其餘皆為附庸。且附庸之封必小。不過一二同之地。

讀事異行  
此法與說  
每去

故寰內無害其爲數千國矣

王畿侯國地方里數

按書武成孟子王制所言畿封之制多有低牾愚嘗以周禮爲據而後得其說也凡封國有管轄之地有實封之地有所食之田周禮上公之地方五百里侯方四百里伯方三百里子方二百里男方百里卽詩之錫之山川土田附庸司馬遷所謂周封伯禽康叔于魯衛地四百里太公于齊兼五諸侯地正與周禮制合此管轄之地也其言食者半三之一四之一此其實封之地今觀春秋齊魯等國封疆皆可驗也孟子所言君十卿祿者大國君田三萬二千畝次國君



田二萬四千畝。小國君田一萬六千畝。此一歲君所  
自食之祿也。故以司馬法同討之制。合職方氏封國  
之法而計之。天子千里之地爲田一千六百同。出車  
一萬六千乘。徒一百六十萬人。諸公地方五百里。爲  
田四百同。除附庸之國。其食者四之一。實封田一百同。  
出車一千乘。徒十萬人。故爲王畿十分之一。若如王  
制。掄以百里止。得天子百之一而已。侯之地四百里。  
爲田二百五十六同。除附庸之國。其食者三之一。實  
封田八十五同。出車八百五十乘。徒八萬四千人。伯  
之地三百里。爲田一百一十四同。除附庸之國。其食

者三之一、實封田四十八同、出車四百八十乘、徒四萬八千人、子之屬二百里、爲田六十四同、除附庸之國、其食者半、實封田三十二同、出車三百二十乘、徒三萬二千人、男之地百里、爲田十六同、其食者半、實封田八同、出車八十乘、故以千里之地、大約封公者四國、其食者四之一、封侯者六國、封伯者十一國、其食者三之一、封子之國二十五、封男之國百、其食者半、自所食皆爲附庸之國矣、若如王制之說、州方千里、州建百里之國三十七、十里之國六十、五十里之國百有二十、凡二百一十國、卽如方百里之國、爲田

十六同出車一百六十乘大國三軍合用三百七十五乘將安取辨乎此其說誠不可通矣畿田采地孟子云天子之卿受地視侯大夫受地視伯元士受地視子男王制云天子三公之田視公侯卿視士大夫視子男元士視附庸周禮載師以家邑之田任籍地以小都之田任縣地以大都之田任量地大約公處于大都孤卿處于小都大夫處于家邑夫天子畿內之地不過千里苟三分之則公不幾于半天子之疆乎是不然王畿之熙熙不世量山川人民以爲都邑而使掌其治教賦稅計畝諸侯之封國割其地以

與之故。天官九兩。一曰牧。以地得民。二曰田。主財以利  
得民而已。所謂受地者。但可言其所食與出封耳。且  
孟子王制所述。禮地有不同者。嘗觀春秋所書。王臣  
三公稱公。卿稱伯。中大夫稱子。下大夫稱字。元士中  
士稱名。下士稱人。列國惟命卿以名。登于冊。大夫謂  
之微者。稱人而已。故周禮掌客云。三公。上公之禮  
。卿。侯伯之禮。大夫。子男之禮。士。大夫之禮。禮  
。侯伯之禮。大夫。子男之禮。士。大夫之禮。禮。侯伯  
。庶子。一。大夫之禮。命云。王公八命。其卿  
。六命。其大夫四命。及其出封。各加一等。故三公在朝  
。則食大國。若之祿。出封。則爲上公之國。六卿在朝。則

食次國君之祿。出封則爲侯伯之國。中大夫在朝則食小國君之祿。出封則爲子男之國。下大夫食大國孤之祿。出封附庸之國。元士之爵。視諸侯之卿。中士之爵。視諸侯之大夫。下士之爵。視諸侯之上士。而其祿則自下大夫而下。並與諸侯之臣同。何嘗有王制所云天子縣內凡九十三國耶。蓋惟畿內不以封也。故大而縣都小而公邑皆可以治。如召公之循行南國。畢公允釐東郊。衛命而往。單車可伐。自無僭逼之嫌。苟如孟子所言。萬取千焉。則非惟無是地而亦必至于篡弑之相尋矣。苟如王制所封之地。又何必設

朝大夫都宗人、都司馬、都則、都士等官，而以八馬馭之乎。惟奠祿視夫諸侯之所食，是故公食三百二十井，三公爲田九百六十井，孤卿食二百四十井，三孤六卿爲田二千一百六十井，中大夫食一百六十井。周禮五官共中大夫三十一人，各冬官不過四十人之數，爲田六千四百井。雖舉朝公卿中大夫之祿，不過九井五百餘井，尚不及十同。公田故雖告老而猶食于家，必有大故而後收其田里八柄，所謂奪以馭其貧也。及其身沒而子孫猶得世其祿，蓋非世其公卿大夫之祿也。記曰：天下無生而貴者，天子之元子

士也是故無大夫冠禮而有其士禮蓋但世其士之  
祿耳故仕者之子孫賢則命之爵不賢則祿足以代  
耕圭田足以祭祀所謂天子有田以處其子孫也故  
以畿外邦國言漸遠所尊者雖大如上公不過天子  
十分之一已執夫居重馭輕之勢小如子男亦出兵  
車百餘乘而足以守宗廟之典籍以畿內縣都言密  
邇所尊者子弟雖賢而不世自足以待無窮之賢縣  
都雖大而不自不虞夫僭逼之患至其後世王畿  
則子弟襲封侯國則大夫世爵而有孟子大夫家弑奪  
之說諸侯則併吞附庸大夫則分裂公室而有孔子

陪臣執國命之譏。與夫王章一掃而空。而封建遂爲一大弊矣。大抵孟子之說略。王制之說拘。惟一據夫周禮以圖攷之。然後知其立法之妙。而可以盡見夫先王精意之全也。或疑諸公方五百里。其食者四之一。爲一百二十五里。諸侯方四百里。其食者三之一。爲一百三十三里。則侯國地反多于公乎。是不然。經文于封疆定其里數。而其食則就其中爲之等。而未嘗定其里數。蓋地大則中包廣。而外之里數反少。地小則有四邊。而外之里數反多。不可以里計也。故公田四百。同四之一。爲實封一百。同侯田二百五十六。



同三之一則爲實封八十五同此其多寡之數自有等級而不相混矣。或以諸男實封八同出車八十乘小國一軍合有一百二十五乘此其一軍而不足何以立國乎。蓋八十乘之車爲三師而有餘故或益之地以足一軍之數或止于三師亦可以應敵其制不可得而詳矣。

諸侯封地實封食祿

按司祿雖缺然以孟子春秋攷之則炳如也。孟子曰大國地方百里君十卿祿卿祿四大夫次國地方七十里君十卿祿卿祿三大夫小國地方五十里君十卿祿卿祿二大夫自大夫而下則三等之國皆大夫

倍上士上士倍中士中士倍下士下士與庶人在官者同祿祿足以代其耕而耕者之所獲則有食九人至五人之五等庶人在官者其祿以是爲差夫國有實封之地大司徒其實者半三之一四之一是也有所食之祿君十卿祿而下是也自卿而上大臣與君同休戚故三等之國隨其大小下于君十倍自大夫而下少則無以爲食故三等之國命雖不同而祿無隆殺自下士而下則取足以代耕而以耕者之所入爲差畿外君臣之祿不過如此至于畿內臣庶之祿孟子所述卿大夫元士之祿與諸經不合攷之春秋

三公之爵稱公，則當同大國君之祿。卿之祿稱伯，則當同次國君之祿。中大夫之爵，則當同子男之祿。下大夫稱字，則其爵視附庸之君。與大國之孤而祿之所入，亦當視附庸之君。蓋半于小國之軍也。親秋官掌客，諸侯待王臣之禮。三公視上公，卿視侯伯，大夫視子男，亦與春秋合。當以之爲證，可也。其元士以下，若依命數而賜祿，則元士視列國之卿，中士視其大夫，下士視其上士。若以人衆不可有加于侯國，亦當視其三等之士。惟此爲不可攷耳。夫公卿大夫士庶之祿，皆給自公田。官吏有更易，而田賦無增減。

爲毋而官吏爲子。苟給之以田，永爲常業，亦已足矣。必入于司祿而後給之者，蓋歲有豐凶，功有上下，故必收于官而給之，所謂家削之賦，以待匪頒，且以示君上養賢之意也。其公卿大夫各有采地，而其所以治夫采地者，又各有官，蓋治王朝官府之事，則食在朝家削之匪頒，治甸稍縣都之地，則又當食采地之常祿。如宋朝之兼官，則有兼祿，亦優厚君子之道。而其所統鄉遂鄙之吏，則各食于其地，入則所謂祿士以馭其士，大約一視其爵以爲祿也。然則司祿所掌，亦不過此，而周室班祿之制，庶幾無不可得聞。

者乎

畿內畿外  
班祿之制

自漢惠除挾書之律，莽武建藏書之策，齊魯之儒，執經競進，傳儀禮者始於高堂生，傳大戴禮者始於瑕丘蕭奮，周禮之書未出也。河間獻王得諸李氏，而因以上諸秘府，維時學官博士，顓門持業，非其師說，不稱而譽然求所以相勝，一有異聞，隨聲群詆。漢武帝以爲瀆亂不經之書，蓋諸儒之說誤之也。自劉歆好之，賈、鄭父子習而宗之，其說遂稍傳於世。至王仲淹氏曰：周禮其敵於天命乎？朱仲晦氏曰：周官布濩周密，乃姬公運用天理之書，蓋致於是，而其論始定矣。

然六官之中惟冬官缺焉河間獻王補之以考工記  
取工匠器械之事與治教政刑躋而並列遂使其書  
不信於天下故世儒譏之曰累周禮者劉德也非此  
之謂耶乃潛心是經者又網羅遺失探討尋繹各以  
意見而爲之說宋葉時之補亡元吳澄之考註其最  
著者也時之言曰秋官有典瑞夏官有量人天官有  
染人地官有鼓人以至巾車司裘司弓矢之職秩然  
具在蓋謂冬官實未嘗亡而散見於五官之中也澄  
之爲書麗內史司士於天官麗大司樂諸子於地官  
麗封人牧人於春官麗銜枚司隸於夏官麗司獻司

稽於秋官而縣師廋人等職則以爲冬官之屬蓋謂  
五官互見而冬官亦未嘗缺也主葉氏之說則冬官  
獨專而五官反添主吳氏之說則詮次失倫而意義  
乖析孔氏之春秋也終于獲麟距隱桓之世未甚遠  
也甲戌巳丑夏五紀子伯之說皆因之而不改故其  
言曰多聞闕疑又曰蓋有不知而作者我無是也六  
經自秦火以後書亡四十三篇二雅各亡其六篇於  
聖人之經則何嘗有所闕哉孟子之言班爵祿曰其  
詳不可得而聞也班固之論禮經以爲自孔子時而  
不具也諸儒生於數千載之下乃欲撻已去之籍輯

煨燼之餘而以已意爲之傳會是其智有加於孔子

乎

周禮總論



八編類纂卷之八

圖書編

六經類

樂

字書主於母必母權子而行然後能必形中之聲韻  
書主於子必子權母而行然後能必聲中之形所以  
臣更作字書以母爲主亦更作韻書以子爲主

鄭樵七音序

楚漢以來離騷之辭郊祀安世之歌以及於魏晉諸  
作曷嘗拘于一律亦不過協比其音而已自梁之沈  
約拘以四聲八病始分爲平上去入號曰類譜大抵

多吳音也及唐以詩賦設科益嚴聲律之禁因禮部  
之掌貢舉易名曰禮部韻畧遂至毫髮弗敢違背雖  
中經二三大儒且謂承襲之久不欲變更縱有患其  
不通者以不出於朝廷學者亦未能盡信唯武夷吳  
棫患之尤深乃稽易詩書而下達於近世凡五十家  
以爲補韻新安朱熹據其說以協三百篇之音識者  
辨或信之而韻之行世者猶自若也嗚呼音韻之備  
莫踰於四詩詩乃孔子所刪舍孔子弗之從而唯區  
區沈約之是信不幾于大惑歟

宋陳洪武  
正韻序

竊惟司馬光有云備萬物之體用者莫過於字包

聚字之形聲者莫過於韻所謂三才之道性命道德之與禮樂刑政之原皆有繫于此誠不可不慎也古者之音唯取諧協故無不相通江左制韻之初但知縱有四聲而不知衡有七音故經緯不交而失立韻之原往往拘礙不相爲用宋之有司雖嘗通併僅稍異於類譜君子患之當今聖人在上車同軌而書同文凡禮樂文物咸遵往聖赫然上繼唐虞之治至於韻書亦入宸慮下詔詞臣隨音刊正以洗千古之陋習猗歟盛哉雖然旋宮以七音爲均均言韻也有能推十二律以合八十四調旋轉相交而大樂之

和亦在是矣

詩書古韻

古者天子聽政公卿獻詩秦人有作罕聞斯道漢高祖時叔孫通爰定篇章用祀宗廟唐山夫人能楚聲又造房中之樂武帝裁音律之響定郊丘之祭頗雜謳謔非全雅什漢明帝時樂有四品一曰天子樂郊廟上陵之所用焉二曰雅頌樂辟雍饗射之所用焉三曰黃門鼓吹樂天子宴羣臣之所用焉四曰短簫鏡歌樂軍中之所用焉又採百官詩頌以爲登歌十月吉辰始用蒸祭黃卓之亂正聲咸蕩漢雅樂郎杜夔能曉樂事八音七始靡不兼該魏武平荊州得夔

使其刊定雅律魏有先代古樂自夔始也自此迄晉  
用相因循永嘉之寇蓋淪胡羯於是樂人南奔穆皇  
羅鍾磬符堅非敗孝武獲登歌晉氏不綱魏圖將霸  
道武克中山太武平統萬或得其宮懸或收其古樂  
於時經營是迫雅器斯寢孝文頗爲詩歌以竝在位  
謠俗流傳布諸音律大臣馳騁漢魏旁羅宋齊功成  
魯豫代有制作莫不各揚廟舞自造郊歌宣暢功德  
輝光當世而移風易俗浸以陵夷梁武帝本自諸生  
博通前載未及下車意先風雅爰詔凡百各陳所聞  
帝又自糾撻前違裁成一代周太祖發跡關隴躬安

戎狄羣臣請功成之樂式遵周舊依三才而命管承  
六典而揮文而下武之聲豈姬人之唱登歌之奏叶  
鮮卑之音情動於中亦人心不能已也昔仲尼返魯  
風雅斯正所謂有其藝而無其時高祖受命惟新八  
州同貫制氏全出於胡人迎神猶帶于邊曲及顏何  
驟請頗涉雅音而繼想聞韶去之彌遠

魏徵蒲  
書樂章

高郵人桑景舒性知音聽百物之聲悉能占其災福  
尤善樂律舊傳有虞美人草聞人作虞美人曲則枝  
葉皆動他曲不然景舒試之誠如所傳乃詳其曲聲  
曰皆吳音也他日取琴試用吳音製一曲對草鼓之

一枝亦有  
此字香

枝葉亦動乃謂之虞美人操其聲調與虞美人曲全不相近始末無一聲相似者而草輒應之與虞美人曲無異者律法同管也

沈括聲氣之感

古之善歌者有語謂當使聲中無字字中有聲清濁高下如縈縵耳字則有喉唇齒舌等音不同當使字字舉本皆輕圓悉融入聲中令轉換處無磊塊此謂聲中無字古人謂之如貫珠今謂之善過度是也如宮聲字而曲合用商聲則能轉宮爲商歌之此字中有聲也今人則不復知有聲矣哀聲而歌樂詞樂聲而歌怨詞故語雖切而不能感動人情由聲與意不

相諧故也。

沈括曲譜

按夾漈以爲詩本歌曲也。自齊魯韓毛各有序訓以說相高。義理之說既勝而聲歌之學日微矣。愚嘗因其說而究論之。易本卜筮之書也。後之儒者知誦十翼而不能曉占法禮本品節之書也。後之儒者知誦戴記而不能習儀禮。皆義理之說太勝故也。先儒蓋病之矣。然詩也易也禮也。豈與義理爲二物哉。蓋詩者有義理之歌曲也。後世狎邪之樂府則無義理之歌曲也。易者有義理之卜筮也。後世俗師之占書則無義理之卜筮也。禮者有義理之品節也。秦漢而後



之典章則無義理之品節也。郊特牲曰：禮之所尊，尊其義也。矢其義，陳其數。祝史之事也。故其數可陳也。其義難知也。荀子曰：不知其義，謹守其數，不敢損益。父子相傳，以待王公。是官人百吏所以取秩祿也。蓋春秋戰國之時，先王之禮制不至淪喪，故巫史卜祝小夫賤隸皆能知其數。而其義則非聖賢不能推明之。及其流傳既久，所謂義者布在方冊，格言大訓，炳如日星，千載一日也。而其數則湮沒無聞久矣。姑以漢事言之。若詩若禮若易諸儒爲之訓詁，轉相授受，所謂義也。然制氏能言鏗鏘鼓舞之節，徐生善爲容。

京房費直善占所謂數也。今訓詁則家傳人誦而制  
氏之鏗鏘徐生之容京費之占無有能知之者矣。蓋  
其始也則數可陳而義難知。及其久也則義之難明  
者簡編可以紀述。論說可以傳授。而所謂數者一日  
而不肄習則亡之矣。數既亡則義孤行。於是疑儒者  
之道有體而無用。而以為義理之說太勝。夫義理之  
勝豈足以害事哉。為端緒辨  
樂不傳之論

使其正和而世治。則雖管絃皆教坊之新聲。度曲皆  
任蘇之雜樂。毋害其為安且樂也。如其政乖而世亂  
則雖聲歌下管盡合。簡節金石祝敵。一循雅奏。毋害

其爲怨而怒也房庶之言當矣

馬融論樂不在管器

按漢志言漢樂有四其三曰黃門鼓吹樂天子宴羣臣之所用四曰短簫鉦歌樂軍中之所用則鼓吹與鉦歌自是二樂而其用亦殊然蔡邕言鼓吹者蓋短簫鉦歌而俱以爲軍樂則似漢人已合而爲一但短簫鉦歌漢有其樂章魏晉以來因之大繁皆敘述頌美時至之功德而鼓吹則魏晉以來以給賜臣下上自王公下至牙門督將皆有之且以爲葬儀蓋鉦歌上同乎國家之雖頌而鼓吹下儕於臣下之鹵簿非唯所用尊卑懸絕而俱不以爲軍中之樂矣至唐宋

則又以二名合爲一而以爲乘輿出入警嚴之樂然其所用編鼓金鉦鐃鼓簫笳橫吹長鳴篳篥之屬皆俗部樂也故郊祀之時太常雅樂以禮神鼓吹嚴警以戒衆或病其雅鄭雜襲失齋肅寅恭之誼者此也又鼓吹本軍中之樂郊禋齋宿之時大駕鹵簿以及從官六軍百執事輿衛繁多千乘萬騎依宿以將事蓋雖非征伐而所動者衆所謂軍行師從是也則夜警晨嚴之制誠不可廢至於冊寶上尊號奉天書虞主稱廟皆用之則不類矣

馬融鼓吹之序

漢世徒以佟樂定雅樂隋氏以來則復悉以胡樂定

雅樂。唐至玄宗胡部坐俗部立樂工肆樂坐技不通。然後發爲立技。立技不精。然後使教雅樂。天下後世卒不復知有古雅樂之正聲矣。

吳棗辨魏漢津之說

後世擬古之作。曾不能倚其聲以造辭。而徒欲以其辭勝。齊梁之際。一切見之新辭。無復古意。至於唐世。又以古體爲今體。宮中樂河滿子特五言而四句耳。豈果論其聲耶。他若朱鷺雉子班等曲。古者以爲標題。下則皆述別事。今返形容二禽之美。以爲隴果論其聲。則已不及乎漢世兒童巷陌之相和者矣。尚何

以樂府爲哉。

吳棗論樂府主聲

漢辭質而近古其降也爲魏魏辭溫厚而益趨於文其降也爲晉晉之東其辭麗遂變而爲南北南音多艷曲非俗雜胡戎而隋唐受之故唐初之辭婉麗詳整其中宏偉精奇其末纖巧而不振雖人竭其才家尚其學追琢襲積曾不能希列國之風而况欲反乎雅頌之正滋不易矣

胡翰古樂府詩類編序

元帝時郎中京房知五聲之音六律之數上使太子太傅韋玄成諫議大夫章雜試問房於樂府房對受學故小黃令焦延壽六十律相生之法以上相下皆三生二以下生上皆三生四陽下生陰陰上生陽終

於中呂而十二律畢矣中呂上生執始執始下生去  
減上下相生終於南事六十律畢矣夫十二律之變  
至於六十猶八卦之變至於六十四也宓義作易紀  
陽氣之初以爲律法建日冬至之聲以黃鍾爲宮太  
簇爲商姑洗爲角林鐘爲徵南呂爲羽應鐘爲變宮  
蕤賓爲變徵此聲氣之元五音之正也故各終一日  
其餘以次運行當日者各自爲宮而商徵以類從焉  
禮運篇曰五聲六律十二管還相爲宮此之謂也黃  
長至九寸遲短時至四寸五分小分五六十  
律小者一律管一月多者一律管八日而正以六十  
律分晷之日黃鍾自冬至始及冬至而復陰陽寒燠

風雨之占生焉。於以檢攝羣音。考其高下。苟非草木之聲。則無不有所合。虞書曰。律和聲。此之謂也。房又曰。竹聲不可以調度。故作準以定數。準之狀如瑟長丈而十三絃。隱間九尺。以應黃鐘之律。九寸中央一絃。下有畫分寸以爲六十律。清濁之節。房言律詳於歆所奏其術。施行於史官。候部用之。文多不悉載。

東漢律

曆七

凡聲之高下列爲五等。以宮商角徵羽名之。爲之主。

五等以也。是以徵凡尺鏡等之。爲純木矣。

者曰宮。次二曰商。次三曰角。次四曰徵。次五曰羽。此謂之序。名可易。序不可易。圓鍾爲宮。則黃鍾乃第五。



羽聲也。今則謂之角。雖謂之角。名則易矣。其實第五之聲。安能變哉。強謂之角而已。先王爲樂之意。蓋不如此也。

沈括周禮三宮

以四海九州觀之。未有千里而同一度量衡者也。以古往今來觀之。未有千年而同一度量衡者也。蓋隨世立法。隨地從宜。取其適於用。而初無害於事。固不必盡同也。至律則差之絲忽。不能以諧聲。聲不諧。不足以爲樂。樂不和。不足以致治。蓋四者之中。制律爲尤難。是以古人之於律。或求之於絲竹。伶倫之管。京房之準。是也。或求之於金石。編鍾。編磬。編鍾。簋磬之

是

屬是也。雖曰假器物以求之，然心之精微，口不能授，性所解悟，筆不能盡。假如有人與后夔、伶倫並世而生，亦豈能盡得其協律和聲之法乎？後之儒者病樂之不和，議欲更律而更律之法，或取之素黍，或求之古之度量，然素黍之法，漢制特以較度量衡，所謂黃鍾之長，黃鍾之倫，黃鍾之重，云者，特以明三物之與律相表裏耳。未嘗專言素黍以爲律也。至于古之度量與量，則周、黼、漢、斛與魏晉以來，尺十有五種相去且千年，其流傳至於今者，是乎非乎，不可得而詳也。

陳淳言琴只可彈黃鍾一均而不可旋相爲宮此說  
猶可至謂琴之泛聲爲六律又謂六律爲六同則妄  
矣今人彈琴都不知孰爲止聲若正得一絃則其餘  
皆可正今調絃者云如此爲宮聲如此爲商聲安知  
是正與不正此須審音人方曉得古人所以吹管聲  
傳在琴上如吹管起黃鍾之指則以琴之黃鍾聲合  
之聲合無差然後以次徧合諸聲五聲旣正然後不  
用管只以琴之五聲爲準而他樂皆取正焉季通書  
來說近已曉得但併定七絃不用調絃皆可以彈十  
一宮琴之體是黃鍾一均故可以彈十一宮如此則大呂太簇夾鍾以

下聲聲皆用按徽都無散聲蓋纔不按卽是黃鍾聲  
矣亦安得許多指按耶兼如其說則大呂以下亦不  
可對徽須挨近第九徽裏按之此後愈挨下去方合  
大呂諸聲蓋按著正徽復是黃鍾聲矣渠云頂間之  
太常樂工工亦云然恐無此理古人彈琴隨月調絃  
如十一月調黃鍾十二月調大呂正月調太簇二月  
調夾鍾但此後聲愈緊至十月調應鍾則絃急甚恐  
絕矣不知古人如何季通不能琴他只是思量得不  
知彈出使不可行這便是無下學工夫吾人皆坐此

病

宋查琴子語

周頌曰有瞽有瞽，在周之庭，設荼設虞，崇牙樹羽，應田縣鼓，鞀磬祝圉，既備乃奏，簡管備舉，皇皇厥聲，蕭蕭和鳴，先祖是聽，我客戾止，永觀厥成，周禮春官大師，掌六律六同，以合陰陽之聲，陽聲黃鍾太簇姑洗蕤賓夷則無射，陰聲太呂夾鍾仲呂林鍾南呂應鍾，皆文之以五聲，宮商角徵羽，皆播之以八音，金石土革絲木匏竹，太司樂掌成均之法，以治建國之學政，而合國之子弟焉，凡有道有德者，使教焉，死則以爲樂祖，祭於瞽宗，以樂德教國子，中和祗庸，孝友以樂語，教國子，興道諷誦言語，以樂舞教國子，舞雲門大

卷大咸大磬大夏大濩大武以六律六同五聲八音  
六舞大合樂以致鬼神亦以和邦國以諧萬民以安  
賓客以就遠人以作動物禮運曰五行之動迭相竭  
也五行四時十二月還相爲本也五聲六律十二管  
還相爲宮也樂記曰凡音之起由人心生也人心之  
動物使之然也感於物而動故形於聲聲相應故生  
變變成方謂之音比音而樂之及于戚羽旋謂之樂  
樂者音之所由生也其本在人心之感於物也是故  
其哀心感者其聲噍以殺其樂心感者其聲嘽以緩  
其喜心感者其聲發以散其怒心感者其聲粗以勵

其敬心感者其聲直以廉其愛心感者其聲和以柔  
六者非性也感於物而後動是故先王慎所以感之  
者故禮以道其志樂以和其聲政以一其行刑以防  
其姦禮樂刑政其極一也所以同民心而出治道也  
凡音者生人心者也情動於中故形於聲聲成文謂  
之音是故治世之音安以樂其政和亂世之音怨以  
怒其政乖亡國之音哀以思其民困聲音之道與政  
通矣宮爲君商爲臣角爲民徵爲事羽爲物五者不  
亂則無怙慝之音矣宮亂則荒其君驕商亂則跛其  
臣壞角亂則憂其民怨徵亂則哀其事勤羽亂則危

其財匱五者皆亂迭相陵謂之慢如此則國之滅亡無日矣鄭衛之音亂世之音也此於慢矣桑間濮上之音亡國之音其政散其民流誣上徇私而不可止也凡音者生於人心者也樂者通倫理者也是故知聲而不知音者禽獸是也知音而不知樂者衆庶是也唯君子爲能知樂是故審聲以知音審音以知樂審樂以知政而治道備矣是故不知聲者不可與言音不知音者不可與言樂知樂則幾於禮矣樂也者聖人之所樂也而可以善民心其感人深其移風易俗故先王著其教焉夫民有血氣心知之性而無哀



樂喜怒之常，應感起物而動，然後心術形焉。是故志微噤殺之音作，而民思憂；譚諧慢易繁文簡節之音作，而民康樂；粗厲猛起奮末廣賁之音作，而民剛毅；廉直勁正莊成之音作，而民肅敬；寬裕靜好順成和動之音作，而民慈愛；流僻邪散狄成滌濫之音作，而民淫亂。是故先王本之情性，稽之度数，制之禮義，合生氣之和，道五行之行，使陽而不散，陰而不密，剛氣不怒，柔氣不懼，四暢交於中，而發作於外，皆安其位，而不相奪也。然後立之學等，廣其節奏，省其文采，以繩德厚，律小大之稱，比終始之序，以象四行，使親疎

貴賤長幼男女之理皆形見於樂。故曰樂觀其深矣。土敝則草木不長，水煩則魚鱉不大，氣煩則生物不達。世亂則禮慝而樂淫。是故其聲哀而不莊，樂而不安，傷易以犯節，流湏以忘本。廣則容姦狹則思欲，滅條暢之氣，滅平和之德。是以君子賤之也。凡姦聲感人而人而逆氣應之，逆氣成象而淫樂興焉。正聲感人而順氣應之，順氣成象而和樂興焉。倡和有應，回邪曲直各歸其分，而萬物之理各以類相動也。是故君子交情以和，其志比類以成。其樂姦聲亂色，不留聰明，淫樂慝禮，不接心術，惰慢邪僻之氣，不設於身體，使

耳目鼻口心知百體皆由順正以行其義然後發以聲音而文以琴瑟動以干戚飭以羽旄從以十管奮至德之光動四氣之和以著萬物之理是故清明象天廣大象地終始象四時周還象風雨五色成文而不亂八風從律而不姦百度得數而有常小大相成終始相生倡和清濁迭相爲經故樂行而倫清耳目聰明血氣和平移風易俗天下皆寧故曰樂者樂也君子樂得其道小人樂得其欲以道制欲則樂而不亂以欲忘道則惑而不樂是故君子反情以和其志廣樂以成其教樂行而民鄉方可以觀德矣古者天

地順而四時當，民有德而五穀昌，疾疢不作而無妖。  
譙此之謂大當，然後聖人作爲父子君臣以爲紀綱。  
紀綱旣正，天下大定，天下大定，然後正六律，和五聲，  
弦歌詩頌，此之謂德音。鐘聲鏗鏗以立號，號以立橫，  
橫以立武，君子聽鍾聲，則思武臣。石聲磬磬以立辨，  
辨以致死，君子聽磬聲，則思死封疆之臣。絲聲哀哀，  
以立廉，廉以立志，君子聽琴瑟之聲，則思志義之臣。  
竹聲濫濫以立會，會以聚衆，君子聽笙簧管之聲，  
則思畜聚之臣。鼓聲之聲，謹謹以立動，動以進衆，君  
子聽鼓聲之聲，則思將帥之臣。君子之聽，非聽其

鏗鏘而已也。彼亦有所合之也。周子曰：陰陽理而後和，君君臣臣父父子子，夫夫婦婦，萬物各得其理，然後和。故禮先而樂後。樂聲淡，則聽心平；樂辭善，則歌者慕。故風穆而俗易矣。妖聲艷辭之化也亦然。右樂經傳

若云後代樂不古，若以音律之不傳焉，是不知鄭師文總四經而翔慶雲，晉師曠歌南風而知楚弱。阮咸聽晉樂而識國運，信都芳造輪扇而合律氣。李嗣真振鐸於地而黃鍾自應，張文收斷竹爲律而亞鍾自鳴。彼數人者，不過聞音知樂者耳。樂律且由已而定也，奈何若而人也？世亦不恒有焉。後之人不求音樂

之本於吾心而紛紛於器數之末遂擬議參酌於京  
房之準梁武之通鄭津之七調王朴之律準和現之  
表尺劉幾之主人聲范鎮之用真黍魏漢津之則人  
指而蔡元定著之爲律呂新書近有所謂律呂可聲  
焉是皆求諸器數者也雖其所論黃鍾之小大長短  
較之度量權衡亦似脗合然施之候氣則不應自之  
音樂則不調亦徒詳於簡冊已耳若止謂伶倫截籥  
谷之竹聽鳳凰鳴爲律呂之元然後夔一則曰於予  
擊石拊石百獸率舞二則曰於予擊石拊石百獸率  
舞庶尹允諧獨不可以石爲之準哉即如黃鍾爲聲

氣之元而元聲元氣果起於心耶果起於竹管之短  
長也太史公曰黃鍾者黃氣鍾黃泉而出也是亦可  
以觀其義矣惟黃鍾不協乎聲氣之中則失其所以  
爲君也故五聲八音十二律高則過乎君而失之亢  
卑則不及乎君而失之慢皆起於中聲之不定耳然  
則欲求中聲當如之何書謂詩言志歌永言聲依永  
律和聲八音克諧無相奪倫即詩歌之間而抑揚節  
奏各協乎宮商角徵羽焉律在其中矣所謂變宮變  
徵亦只於永言之間轉聲而不變字使其上下接續  
不斷樂在其中矣

古樂考  
總論

嘗考國子之教有三曰樂德曰樂語曰樂舞所謂德者何中和祇庸孝友是也所謂語者何興道諷誦言語是也所謂舞者何雲門大卷大咸大磬大夏大濩大武是也以此三者立教又使有道有德者掌乎教則合國之子弟孰不涵養薰陶於樂教之中乎自今觀之雖三者並重必以樂德爲之本也舜命后夔典樂教胄子所謂直溫寬栗剛無虐簡無傲亦自德言而詩歌聲律皆於此乎洩之也設取大韶大武之樂器付之今日大常之樂工一節奏之即得盡善盡美仰先祖是聽庶尹允諧吾不信也設取今日樂器付



之后夔所教之胄子。與周大樂正所教合國子弟而使之晏擊詠歌舞蹈其間焉。祇以宣其姦聲逆氣。導欲長悲。吾亦不之信也。况普天率土固自有精審樂器之人也。摠論

陳氏樂書曰。金生於土而別於土。其卦則兌。其方則西。其時則秋。其風閭闔。其聲尚羽。其音則鏗。立秋之氣也。先王作樂用之。以爲金奏焉。周官鍾師掌金奏。罇師掌金奏之鼓。鼓人掌四金之聲音。孟子曰。金聲是也。金奏之樂。未嘗不用鼓。時謂之金者。以金爲主故也。禮曰。內金示和也。又曰。入門而金作。示情也。國

語曰金秦肆夏，莊子曰金石有聲，不考不明則奏金而鳴之，內以示情，外以示和也。音之實也，石之爲物，堅實而不動，其卦則乾，其時則秋冬之交，其方則西北之維，其風不周，其聲尚角，其音則辯，立冬之氣也。先王作樂，擊之以爲磬之屬焉，蓋金石之樂，其聲未嘗不相應。莊子曰金石有聲，不考不明，國語曰金石以動之，唐李真以車鐸而得徵音之石，則其相應可知。三代之樂，旣壞於秦漢，漢至成帝，尚未有金石之樂，及晉武破苻堅之後，而四廟金石始備焉。後世復以瀆泗而其聲下而不和，以華原所出者易之，信乎。

一以定和難哉。絛飾物而成聲。其卦則離。其方則南。其時則夏。其聲尚宮。其律蕤賓。其風景。其音蕤賓至之氣也。先王作樂。絃之以爲琴瑟之屬焉。蓋琴瑟之樂。君子所常御。其大小雖不同。而其聲應一也。故均列之堂上焉。竹之爲物。其節直而有制。其心虛而能通。而利制之音所由出也。其卦則震。其方則東。其聲則春。其聲尚義。其律姑洗。其風景。其音濫。春分之氣也。先王作樂。竅之以爲簫管之屬焉。匏之爲物。其性輕而浮。其中虛而通。笙則以匏爲母。象植物之生焉。其卦則艮。其方東北。其維。其時春冬之交。其

聲尚義其律人呂太簇其風融其音啾立春之氣也  
先王作樂以之爲笙等之屬焉記曰歌者在上匏竹  
在下國語曰匏竹利制蓋匏竹相合而成聲得清濁  
之適故也土則埴埴以成器而冲氣出焉其卦則坤  
其方則西南之維其時則秋夏之交其風則涼其聲  
尚宮其音則濁立秋之氣也先王作樂用之以爲埴  
之屬焉蓋埴埴之樂未嘗不相應詩曰伯氏吹埴仲  
氏吹篪又曰如埴如篪樂記以埴埴爲德音之音周  
官笙師并掌而教之則其聲相應信之矣革去故以  
爲器而擊音自焉其卦則坎其方則北其時則冬其

風廣其律黃鍾其聲一其音謹冬至之氣也先王  
作樂用之以爲鼓之屬焉蓋鞀所以垂奏鼓者也二  
者以同聲相應故祀天神以雷鼓雷鼗祭地祇以靈  
鼓靈鼗享人鬼以路鼓路鼗樂記亦以鼗鼓合而爲  
德音周官少師亦以鞀鼓并而鼓之也木者所以合  
止樂之器其卦則巽其方東南之維其時春夏之交  
其風清明其律夾鍾其聲一其音直立夏之氣也先  
王作樂斲之以爲祝敵之屬焉樂記曰作爲控擗德  
音之音祝敵以控擗爲用控擗以祝敵爲體一者之  
聲一合一止未嘗不相得也

八音  
總考

漢書所載律呂生皆一上一下起黃鍾九寸爲首展  
轉生之修於仲呂得十二律所云下生者謂長管生  
短管也所謂上生者謂短管生長管也皆云三分其  
管而損益之應下生者損其一分應上生者益其一  
分各得其所生之管長短之數是則損常爲短益常  
爲長也假如黃鍾九寸之管分作三分每分合有三  
寸計九寸除其三分自然合成六寸即得六月林鍾  
之管謂之下生也如以林鍾六寸之管分作三分即  
三分合有二寸即此之數加於六寸之上自然合成  
八寸即得正月太簇之管謂之上生也盡十二管其

律一曰陽下生陰陰上生陽然則准黃鍾林鍾太簇  
三管名得全寸之分餘外九管則有微分之數中三  
分損益自然之所致也

律呂損益之數

樂器亦未易言蓋稽諸詩乎如鼓瑟吹笙非徒取其  
笙瑟之並奏也蓋瑟聲不可自和必以笙而和之也  
如吹笙鼓簧云者他竹音皆按其孔則無聲放其孔  
則有聲惟笙放其孔則無聲按其孔則有聲故謂之  
鼓蓋吹笙必鼓簧也即一笙管而他可知矣

謂笙簧律呂說

叙

太史公之爲律書也其始不言律而言兵不言兵之

用而言兵之偃及言兵之偃而於漢之文帝尤加詳焉既曰陳武靖伐朝鮮而文帝謂願且堅邊設候結和通使由是而天下富庶雞鳴狗吠煙火萬里可謂和樂者矣又曰文帝之時能不擾亂由是而百姓遂安者老之人咸至市廛遊放嬉戲如小兒狀嗚呼若太史公者可謂知律呂之時而達制律之意者也當文帝時偃兵息民結和通使而天下安樂則民氣歡洽陰陽協和而天地之氣亦隨以正苟制器以候之其氣之相應自然知吾律之爲是其氣之不合自然知吾律之爲非因天地之正氣以定一代之正律律



有不可定者乎

永嘉  
陳氏

按文獻通考所載已上數圖一本諸蔡氏律呂新書而約之者也王朴有云樂作於人心成聲於物聲氣旣和及感於人心者也所假之物大小有數九者成數也是以黃帝吹九寸之管得黃鍾之聲爲樂之端也半之清聲也倍之緩聲也三分其一以損益之相生之聲也十二變而復黃鍾聲之總數也乃命之曰十二律旋相爲均均有七調合八十四調播之於八音則凡上下損益相生變半只此數語括之矣

蔡氏曰律呂散下其器不可復見然古人所以制作

之意則猶可改也太史公曰細若氣微若聲聖人因神而存之雖妙必效言黃鍾始於聲氣之元也班固所謂黃帝使伶倫取竹斷兩節間吹之以爲黃鍾之宮又曰天地之風氣正而十二律定劉昭所謂伏羲紀陽氣之初以爲律法又曰吹以攷聲列以候氣皆以聲之清濁氣之先後求黃鍾者是古人制作之意也大律長則聲濁而氣先至極長則不成聲而氣不應律短則聲清而氣後至極短則不成聲而氣不應此其大凡也今欲求聲氣之中而莫適爲準則莫若且多截竹以擬黃鍾之管或極其短或極其長

此亦論聲  
之見

短之內每差一分以爲一管其口即以其長權爲九寸而度其圍徑如黃鍾之法其口是而更迭以吹則中聲可得淺深以列則中氣可驗苟聲和氣應則黃鍾之爲黃鍾者信則十一律與度量衡權者得矣後世不知出此而唯尺之求晉氏而下則多求之金石梁隋以來又黍之秬黍下至王朴剛果自用遂專恃累黍而金石亦不復攷矣夫金石真僞固難盡信若秬黍則歲有凶豐地有肥瘠種有長短小大圓妥不同猶不可恃况古人謂子穀秬黍中者實其侖則是先得黃鍾而後度之以黍不足則易之以大有餘則易

之以小約九十黍之長中容千二百黍之實以見周徑之廣以生度量權衡之數而已非律生於黍也百世之下欲求百世之前之律者其亦求之於聲氣之元而毋必之於秬黍則得之矣

律呂新書

甚哉諸儒之論律呂何其紛紛耶謂陰陽相生自黃鍾始而左旋八八爲五管以九寸爲法者班固之說也下生倍實上生四實皆三其法而管又不專以九寸爲法者司馬遷之說也持隔相生之說以中呂上生黃鍾不滿九寸謂之執始下生去減上下相生終於南事十二律之外更增六八爲六十律者京房之

說也。本呂覽淮南王安蔡邕之說。建蕤賓重上生之  
議。至於大呂夾鍾仲呂之律。所生分等。又皆倍焉者。  
鄭康成之說也。隔七爲上生。隔八爲下生。至于仲呂  
則孤而不偶。蕤賓則踰次無準者。劉向之說也。演京  
房南事之餘。而伸之爲三百六十律。日常一管。各以  
次從者。宋錢樂之之說。斥京房之說。而以新舊法分  
三。今。爲法者。隋劉焯之論也。析毫釐之強  
弱。爲算者。梁武帝之法也。由此觀之。諸儒之論角。並  
蜂起。要之最爲精密者。班固之志而已。今夫陰陽之

聲上生者三分之外益一下生者三分之內損一蓋  
古人簡易之法猶古歷周天三百六十五度四分度  
之一也若夫律同異之聲適多寡之數長短之度小  
大之量清濁之音一要宿乎中聲而止則動黃鍾而  
林鍾應動無射而仲呂應和樂未有不興者矣律呂相生

李氏祖呂氏春秋三寸九分爲黃鍾曰含少之文辯  
黃鍾九寸之誤以太極陰陽五行由一坐二由少及  
多見黃鍾數少爲極清辯宮聲逆濁之誤以左右對  
待各得百二十九分辯三分損益上生下生至仲呂

南竊之誤其法由十一月黃鍾三寸九分至十二月  
大呂則增六分由大呂至太簇夾鍾姑洗蕤賓各增  
九分由五月蕤賓至六月林鍾亦減六分由林鍾至  
夷則南呂無射應鍾以復於黃鍾皆各減九分而適  
合三寸九分之數由此而循環無端焉以相生其說  
曰陽數始於一成於三終於九故律之爲數三九盡  
之矣黃鍾一陽初升氣微數少故其管三寸九分三  
寸乃陽數之少九分乃陽數之老以三涵九故黃鍾  
之宮命之曰涵少此其證也十一律皆從以生而增  
減亦皆以九分惟黃鍾之於大呂蕤賓之於林鍾其

增減視他律特異者大呂當五陰之盛一陽始生則陽雖進尚弱林鍾當五陽之盛一陰始生則陽雖退而尚強其增減宜僅得三分之二也律管長短一本陰陽升降之氣所謂律曆同道者也作律呂元聲書二篇范副使輅等信其說從受學楊學士廉愛其書以爲天授而王尚書廷相韓尚書邦奇皆大儒通解音律皆不謂然以爲樂律音調之義傳在中原依往古而來非他方乃知非可以臆見卜度決也廷相駁之書言古人制爲五音非徒焉無所本者宮本喉商本齒角本牙徵本舌羽本唇故凡人呼而出聲不論



歌唱言說必自宮而徵而角而商而羽角者氣平之  
聲音之中也故宮音始而濁羽音極而清落而收於  
角清濁平焉此聲氣自然之妙非人力強而能者今  
曰黃鍾宮爲清越之音不知其音出於喉乎出于唇  
乎惟以宮爲清則黃鍾之管九寸重濁而不合故有  
黃鍾三寸九分之說嗚呼大謬矣夫上古鍾律之調  
簡矣而不求備也故用禮三鍾十二律可足考擊若  
必欲盡五音之調非加以十二子聲不可何也清之  
分數少也故古之編鍾編磬有一架二十四枚之設  
蓋通正聲子聲並擊之也晉宋以來十二律之外止

加四清聲以補其不及，故作徵調終不能成，何也？清  
之分數少也。清之道順而易，逆而難者也。故濁之役  
清也，常有餘，清之役濁也，常不足。故備清濁之調，非  
子律不可。今日取聲不用半律，是不用子律矣。即徵  
羽之調終不可成。今平公欲聽清商，雖師曠何自而  
擊之？謂子律可廢乎哉？夫正變二十四律，則五音各  
正之調畧備，必如京房六十調之說，則清律相短，其  
聲焦殺而不成調。雖有其名，初無實用。蔡氏不深致  
思，亦信其說而衍之。况後學哉？或曰：然則十二律還  
相爲宮，果何謂乎？曰：此非六十調之謂也。四調以一

律爲主其餘律皆比而和之終始出入不離首音故曰還相爲宮言各律還各自爲首也如黃鍾爲主律則必以林鍾爲徵太簇爲商南呂爲羽姑洗爲角其音以次而平若以他律雜之原非相次之管必至清濁陵犯而後已由是言之一律主一調合生與子而二十四調生焉雖缺其一音而調亦足考矣故自周至漢至唐至宋雅俗樂流傳於世者大抵宮調獨多而商角次之其徵羽二調止三之一此足以見聲音之道濁者常有餘清者常不足而京房氏所謂六十調者論說雖美而無所實用也後學不察而行之謬

矣。且以爲李氏之說，既不達五音之清濁，又不及作樂之節度。其論律呂樂職樂器聲容之考證，皆長樂陳氏樂書之緒餘。豈閩人無喉中之音，故遂以唇舌不正之音，而杜撰定之歟。其誣之如此，大都黃鍾冲氣無所不在，而十二律之損益，皆從出其中。如君無不統，如天無不覆也。故九寸爲之宮，諸少涵焉。豈極清哉。故君子慎變古也。

李氏律呂元聲總論

韓司馬邦奇博極羣書，研律呂之學，至瘍發背，瘡劇不知也。苦心精思，悟若天啟。於是作志樂以爲律生聲，鍾生律，馬遷著之。而律經聲緯之遞變體十用九。

之明示未及也。圍九分，積八百一十分，班固著之，而管圓方分旋宮環轉，乘除規圓之圖未及也。六十調八十四聲，蔡元定著之，而起調則例及，正變全半子倍之交用調均首末長短相生之互見未及也。六變八變九變之別，周禮載之，而以黃鐘祀天神，蕤賓祀地，祗太簇，享神鬼，一造化之自然矣。而黃鍾一均於朝廷宮闈宴饗備布焉。又周禮之所未載者，蓋其精也。久之，楊忠愍繼盛爲郎，時從受樂三月，而得其數，別請曰：樂體於理，而用於聲，有器而後有聲，有聲而後理，可從寄也。理而無器，如聲何？乃構桐竹絲漆手。

掣管吹之而和。掣琴瑟、簫、笙、埙、篪、奏之而又和。合奏之若一。復於韓曰：技有進於是者乎？韓喜曰：吾語爾。吾欲製十律之管，管各備五音七聲而成調也。子豈有意乎？繼盛退，凝思廢食，寢者三日。夜夢大舜坐堂上，以金鍾使考之，曰：此黃鍾也。醒而汗流漉背，恍若有悟。起篝燈考制管，迨明而成者六，已皆成。韓撫膺高蹈，喜曰：得之矣。始吾制樂成，九鶴飛舞於庭者久之。應在于耶？

韓司馬精研律呂之學

樂之用不外乎聲音律呂。通典云：以子聲比正聲，則正聲爲倍，以正聲比子聲，則子聲爲半。如仲呂之管

于六寸五分有奇上生黃鍾三分益一不及正律九寸之數但得八寸七分有奇爲子聲此聲有倍半之畧也淮南子云姑洗生應鍾比于正音故爲和應鍾生蕤賓不比於正音故爲繆益五音相生至於角位則其數六十有四隔八下生當得宮前一位以爲變宮又自變宮隔八上生當得徵前一位其數五十有六以爲變徵變者與正比則爲和變者與正不比則爲繆此音有和繆之畧也漢書曆律志天鍾入夾四時爲七始此合而言之也又以黃鍾爲天鍾林鍾爲地始太簇爲人始此分而言之也蓋黃鍾居子爲天

統林鍾居未衝丑爲地統太簇居寅爲人統故爲三  
始姑洗爲春蕤賓爲夏南呂爲秋應鍾爲冬以三合  
四。是謂七始。此三始七始之畧也。以七音因十二律  
爲八十四調。除二變聲不調。則冬夏聲缺。四時不備。  
蔡子之說非。而鄭譯之議是也。此六十調與八十四  
調之畧也。以徑象言之。黃鍾長九寸爲乾。林鍾長六  
寸爲坤。乃邵子皇極經世聲起於多乾之甲也。音起  
於古乾之子也。此理之可通於易者也。以娶妻生子  
言之。黃鍾爲陽。大呂爲陰。猶甲子之娶乙丑。皆同位  
者也。黃鍾之生林鍾。林鍾之生太簇。猶甲子之生



庚辰金皆隔八者也。乃沈黃鍾律。議用京房之術求之。得三百六十律。當一期之日。隨日建律。依次運行。當日者以次爲宮。而商徵以次從焉。此義之有符於曆者也。樂必用五音。然周禮三大祭皆無商音。說者謂周惠木也。故祭鬼神之樂去金。開元諸臣建言。亦謂唐土德王。請加商調。去角調。是卽周禮之意云耳。我朝以土德王。太祖高皇帝初作洪武正韻。聲起於東。從角也。後見禮部韻會。而遵川之不起于東。而起於公。此則從宮矣。豈非深達造化者哉。律止於十二者。律之本聲。而四者應聲也。本聲重大。爲君。而

父應聲輕清爲臣爲子故四聲曰清聲即夾鍾大呂黃鍾太簇之應也苟不用四清聲是有本而無應矣我朝冷謙建議用四清聲故編鍾編磬皆爲十六豈非洞達音律者哉詩稱定之方中謂測日影以辯方也土圭之法祖冲之之論備矣然候氣者使按日景之子午以布律則氣必不應何也天氣微偏於左地氣微偏於右所謂不參差則不能生物者也故土圭測日景常在子午之中此天之正位也以鍼定南非常在丙午壬子之中此地之正位也故冬至置黃鍾之律於壬子之中夏至置林鍾之律於丙午之中

然後灰飛應律。今元定乃欲一室之中多截管以候黃鍾。夫差毫釐氣即不應。而顧欲多埋律管。豈非臆說哉。黃鍾起於子之一。以三倍之歷十二辰而終於亥之一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漢志益借十二辰以列三因之筭位耳。故有寸分釐毫絲之法。有寸分釐毫絲之數。至章明也。蔡子不知其假借立法。而以爲真有十二辰之數。張皇鋪衍而去。真益遠矣。自黃鍾之管陽皆下生。陰皆上生。自蕤賓之管陽反上生。陰反下生。此非空言也。從子至巳。陽生陰退。故律生。呂言下生。呂生律。言上生。從午至亥。陰生陽退。故律

生呂言上生呂，生律言下生，蓋班志隔八相生，一下一上，則終於仲呂，其長止三寸三分有奇。京房之法，至蕤賓重上生凡五下六上，終於仲呂，其長六寸六分有奇。若仲呂止三寸三分有奇，雖二分益一，不能復生黃鍾之律，故用六寸六分，則三分益一，可以復生黃鍾耳。蔡子乃譏其陰陽錯亂，毋亦未之思乎。雖然，此猶可也。近世儒者乃又倡爲之說曰：黃鍾非九寸之管，而引外紀呂氏春秋所載含少之說爲證，曰：黃鍾音始也，象則君也，其律宜短，其氣宜微，其聲宜清，是知其一不知其二者也。夫黃鍾以八十一分爲

管而吹三寸九分以爲聲。故謂之合少。乃遂以三寸九分爲黃鍾之律。而執合少以爲清管。焉是其言本非誤。而所以信其言者誤矣。此律一差大呂以下十一律者。將無由取正矣。何其好爲異論而不師古哉。

樂律  
總論

自司馬遷京房以及蔡氏律呂新書曰黃鍾九寸。自長孫無忌劉恕以及李氏律呂元聲曰黃鍾三寸九分。短長相懸。各有成說。而三分損益。隔八相生。則又二說所必資焉。如黃鍾生林鍾。林鍾生大簇。雖李氏皆以正徵言。而陽下生陰。陰上生陽。其位之隔八者。

一也。律者法之一定不易者也。截管短長各有一定之法。而後聲氣悉律於中和也。特李氏所論者專於律管。予之所謂陽升陰降者。律管內之氣也。氣中則聲中。氣和則聲和。故管長則其含容重厚。而其聲舒。以徐有濁中之清焉。管短則其氣發揚輕浮。而其聲急。以疾有清中之濁焉。黃鍾律論

必欲制律。必如杜夔荀勗阮咸張文收之徒。自有宿悟。神解如聽牛鐸而知其可諧音。聽玉磬而知其爲閏月所造之類。而後可以語此。不然專求之於累黍。或專求之於周髀漢斛。魏尺之屬。毋異刻舟而尋劍。

也李照胡瑗房庶之說皆以黍求律者也范蜀公力  
主房庶之說以爲照以經者其大管空徑三分容黍  
千七百三十則大長瑗以經者其大管空徑一千二百  
而空徑三分四釐六毫則大短皆以尺生律不合古  
法今庶所言實千二百黍於管以爲黃鍾之 就三  
分則爲空徑則無容受不合之差較前二說爲是累  
千百言大要不過如此愚請得而詰之夫古人之制  
律管皆有分寸如十二律管皆徑三分闊九分黃鍾  
之管長九寸自大呂以下以次降殺是也然則欲制  
律必先定分寸而古今之分寸不可考矣是以隋書

因漢制之說以一黍爲一分則是十黍爲一寸分寸  
既定然後管之徑圍可定管之徑圍既定然後律之  
長短可定瓊與照雖有縱橫之異然以黍定分以黍  
之分定管之圍徑則一也今庶旣盡闢縱橫之說而  
欲以是千二百黍亂寔之管中隨其長短斷之以爲  
黃鍾九寸之管取三分以度空徑則不知庶之所謂  
空徑三分之管旣非縱黍之分復非橫黍則必別有  
一物爲度以起分倘別有一物爲度以起分則只須  
以其三分爲徑以九十分其長爲黃鍾之管爲律本  
不因於黍矣何煩實黍於管又何煩於漢書中增益



八字以求合千二百黍之數乎

或曰易以道陰陽而律不書陰何也曰易者盡天下之變善與惡無不備也律者致中和之用止於至善者也

侯氣

姜夔進大樂議於朝言紹興大樂多用大晟所造有編鍾罇鍾景鍾有特磬玉磬編磬三鍾三磬未必相應損有大小簫篴遂有長短笙竽之簧有厚薄未必合度琴瑟弦有緩急燥濕軫有旋復柱有進退未必能合調總衆音而言之金欲應石石欲應絲絲欲應竹竹欲應匏匏欲應土而四金之音又欲應黃鍾不

知其果應否。樂曲知以七律爲一調而未知度曲之義。知以一律配一字而未知永言之旨。黃鍾奏而聲或林鍾。林鍾奏而聲或太簇。七音之協四聲各有自然之理。今以平入配重濁。以上去配輕清。奏之多不諧協。八音之中。琴瑟尤難。琴必每調而改絃。瑟必每調而退柱。上下相生。其理至妙。知之者鮮。入琴瑟聲微。常見蔽於鍾磬鼓簫之聲。匏竹土聲長。金石常不能以相待。往往考擊失宜。消息未盡。至於歌詩一句而鍾四擊一字而竽一吹。未叶古人稿木貫珠之意。况樂工苟焉占籍擊鍾磬者不知聲。吹匏者不知穴。

操琴瑟者不知絃同奏則動手不均迭奏則發聲不屬比年人事不和天地多忒山大樂未有以格神人召和氣也宮爲君爲父商爲臣爲子宮商和則君臣父子和睦爲火羽爲水南方火之位北方水之宅當使水聲衰火聲盛則可助南而抑北宮爲夫徵爲婦商雖父宮實徵之子常以父助夫子助母而後聲成文徵盛則宮唱而有和商盛則徵有子而生生不窮休祥不召而自至災害不祲而自消聖主方將講禮郊見願召求知音之士考正太常之器取所由樂曲調理五音樂括四聲而使之叶和然後品擇樂工其

上者教以金石絲竹匏土歌詩之事其次教以受擊  
千羽四金之事其下不可教者汰之雖古樂未易遽

復而追還祖宗盛典是在茲舉

論品擇樂  
工之教

濂溪周子曰不復古禮不變今樂而欲至治者遠矣  
伊川程子曰律取黃鍾黃鍾之聲亦不難定世自有  
知音者參上下之聲攷之自得其正既得其正將黍  
以實其管看管實得幾粒然後推而定法可也張子  
橫渠曰聲音之道與天地通蠶吐絲而商絃絕木氣  
盛則金氣衰乃此理自然相應今人求古樂太深始  
以古樂為不可知律呂有可求之理惟德性淳厚者

能知之。按三儒之說，周氏以復古禮爲先，程氏以致聲音爲正，張氏則以人之德性爲本。三人者可謂窮本知變達樂之要者矣。宋天子銳意古樂，而胡瑗、范鎮、司馬光輩方講求鍾律，徧訪四方草澤以應詔，而三大儒乃遺焉。使在講求之列，其所次列論敘，必有可觀古樂或有可復之理。諸家論樂考

宋仁宗元豐中，楊傑詳定大樂，傑欲銷王朴舊鍾意，新樂成，雖不善，更無舊鍾可校，詔不得銷毀。後輔臣按試，傑乃陳朴鍾已弊者，一縣樂工不平，夜易之，而傑不知。明日輔臣至，傑厲聲云：朴鍾甚不叶，美使樂

工叩之韻更佳。傑大沮。按宋樂至此屢變。景佑之樂。李照主之。太常歌上病其大濁。私賂鑄工使減銅劑。而聲稍清。歌乃味。而照卒不知。元豐之樂。楊傑主之。欲廢舊鍾。樂工一夕易之。而傑亦不知。崇寧之樂。魏漢津主之。欲請帝中指寸爲律。徑闢爲容。盛制器不成。劑量工人但隨律調之。大率有非漢律本說。而漢律亦不知是樂名。雖曰變而實未嘗變也。訂正雖詳。而鏗鏘不成。韻辨析雖可聽。而考擊不成。聲旣私爲工師所易。而情不復覺。即三人者亦豈真爲審音知律之士。其暗悟神解。豈足以希荀勗阮咸萬寶信都。

之萬一哉。愚謂宋人多言而妬前。偏強而無本類。如此其說理也。解經也。論文也。評詩也。一一皆然。不獨樂律而已。變樂總論

殷周各有雅頌以祀郊廟。周禮鄉飲酒禮及燕禮歌鹿鳴四牡皇皇者華等詩。大射歌鹿鳴三終。漢叔孫通定樂有降神納俎登歌薦禋等曲。武帝定郊祀之歌十九章。魏杜夔舊傳旌樂四曲。皆古聲調。晉武循魏制但改樂章。梁武素善鍾律遂改雅樂歌十二以則天數。唐初命祖孝孫制十二和之樂。開元又制三和。宋祖命竇儼改十二順爲十二。宋真仁高各

親撰樂章我

朝

分各載之典籍是伏歷聲歌乃

樂之所必用者也。以詩爲本詩以聲爲用凡金石  
絲竹匏土革木節奏鏗鏘克諧律呂不過用以依永  
和聲焉耳世之嗷嗷於律管短長分寸之辨而於聲  
詩廢之不講欲求雅樂之復古也有是理哉。